## 109年國中教育會考注意事項 教務處報告事項 一、考生服務隊(行政、導師、服務學生)

- 1.步行請由華陽門進入;駕乘汽、機車請由中興門進入。進出考場校門會檢查識 別證與停車證,並請配合量測額溫與配戴口罩。進入考場,除用餐或其他必要 脫下口罩時外,請全程配戴口罩。
- 2. 請先至本校服務區(弘道樓一樓穿堂)簽到,領取早餐、點名紙與考試時程海報(自備磁條)。
- 3. 各班休息區之桌椅若有缺少,請立即向本校服務區反應。
- 4. 各班休息區的冷氣將於考生休息時間開啟,待考生移動至試場時即請關閉,以 免考場用電負荷過重而跳電,影響正常試務進行。
- 5. 各班休息區冷氣運作時,請將窗戶開啟約 10 公分,並關閉電扇。請導師督促 學生勿將口罩拿下。
- 6. 中餐(11:50)及點心(15:00)時間,將由行政人員與服務學生將餐點派送至各班休息區;午餐用餐完畢後,請指導學生妥善分類餐盒、廚餘,並指派學生抬回服務區。
- 7. 當天離開休息區時,請檢查休息區內垃圾是否已集中、分類,並請指派學生將 垃圾袋帶至一樓集中處理。
- 8. 離開考場前,請先至本校服務區簽退,並領取餐點(第二天午餐)。

## 二、考生注意事項(請導師宣導)

- 1.5/15(五)下午不上第八節課,開放看考場,考場開放至17:00。 進入考場必須遵守一切防疫要求,配合量測體溫並配戴口罩。
- 考生攜帶物品請務必遵守考場規則,一切違禁物品禁止攜帶。請盡量避免攜帶 鬧鐘、電子錶、智能錶、或具有螢幕的隨身電子設備,以免造成不必要的爭 議,進而影響考試結果。
- 3. 本次會考不開放家長、親屬或任何相關人員陪考,本校考生一律由彰中華陽門 進入考場,家長接送者請務必在路口牌樓先行下車步行入內。
- 4. 考生進入考場需出示准考證並配合量測體溫、配戴口罩,方得入場。 (若有故意不配合者,除禁止進入考場,亦將取消考試資格。) 進場時請依序受檢,並保持適當社交距離。未免擁擠拖延,請提早到達。
- 5. 考生除用餐時間外,請遵守防疫規定應全程配戴口罩。
- 6. 考生進入試場時,先核對座位上之姓名與准考證號碼。配合監試人員指示,請 考生暫時拉下或脫下口罩至可辨識程度,經查驗身分後戴回。
- 7. 考試中若有任何突發狀況,務必馬上舉手請示監試人員,並於當節考試結束返回休息區時,即時報告師長。考試結束鐘聲響起,即停筆停止作答,以免被記違規。
- 8. 用餐時間請勿交談、任意走動,並與他人保持適當距離。

## 三、其他事項:

- 1. 導師與考生應試用口罩,今日發送給導師,請導師妥善運用。
- 2. 縣府製贈之扇子,會在 5/15 休息區佈置時,直接發送置於各班休息區。